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600894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4
三、 重要事项.....	7
四、 附录.....	15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应当单独列示该董事姓名及未出席原因。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江波	独立董事	因公务原因	柳絮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潘胜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蔡志雯

公司负责人潘胜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志雯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	5,573,787,384.76	5,477,540,765.71	1.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3,086,980,557.63	2,995,092,373.79	3.07
	年初至报告期末 (1-3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3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99,222,101.37	-41,004,566.3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45,544,154.35	708,458,045.64	1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89,974,616.68	68,230,720.22	3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利润	89,550,555.30	67,435,514.86	3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9600	3.19	减少 0.2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141	0.0865	31.9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141	0.0865	3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1-3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382.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	2,090,781.31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59,186.44
所得税影响额	-166,349.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01.29
合计	424,061.38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4,39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13	482,056,355	0	无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5	22,452,143	0	无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4	19,203,932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其他	1.52	12,000,000	0	无 0
广州维亚通用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	11,585,938	11,585,938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7	10,788,218	0	无 0
交通银行—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4	10,570,78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09	8,606,197	0	无 0

司一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05	8,251,601	0	无 0
广州市南头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7,035,472	0	无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		482,056,355		人民币普通股	482,056,35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452,143		人民币普通股	22,452,14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03,932		人民币普通股	19,203,93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四组合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88,218		人民币普通股	10,788,218
交通银行一金鹰中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10,570,780		人民币普通股	10,570,7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606,197		人民币普通股	8,606,197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8,251,601		人民币普通股	8,251,601
广州市南头科技有限公司		7,035,472		人民币普通股	7,035,472
交通银行一华安策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54,895		人民币普通股	6,954,89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维亚通用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市南头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汤伟标。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10,833,294.43	29,730,525.00	-63.56	收回上年末应收票据, 3 月末余额下降。
长期应收款	319,773,012.50	203,774,751.16	56.92	项目应收款增加。
在建工程	85,147,884.11	176,467,230.74	-51.75	昆山工业园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应付票据	0	20,113,331.89	-100.00	本期已全部支付上年末应付票据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24,936,753.67	49,278,294.33	-49.40	本期支付 13 年末工资及奖金。
应付利息	14,050,075.68	9,811,562.45	43.20	计提中期票据利息, 将于付息日支付。

2、利润表项目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68,162.69	3,642,932.37	69.32	缴纳增值税增加, 附加税费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5,901,215.36	2,781,897.44	112.13	银行借款增加, 利息支出相应增加。
营业外收入	2,242,131.71	1,537,265.35	45.85	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1,651,720.84	759,986.79	117.34	捐赠支出增加。

3、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22,101.37	-41,004,566.33	141.98	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税费等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41,363.58	-41,343,574.30	133.51	购建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支出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2年7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梯”)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署《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公司于2012年11月8日收到广日电梯与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签署的《土地移交确认书》;广日电梯于2012年12月3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到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补偿款2亿元;广日电梯于2013年11月28日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到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剩余预付补偿款378,773,348.43元;截至目前为止,广日电梯累计收到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支付的全部预付补偿款578,773,348.43元。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2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广日电梯工业有限公司国有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046)。

2013年3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日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电气”)与瑞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广东美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四家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以下合称“联合体公司”)授权广日电气(联合体牵头方)为签约人,与六盘水市城市管理局签订了《六盘水市中心城区环保节能改造工程(亮化美化工程)投资建设合同》,合同价款为79,800万元,广日电气在此项目中提供LED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3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六盘水市城市管理局签订环保节能改造工程投资建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3-006)。截至2013年12月31日,根据项目的验收结果,公司已确认的

LED 销售收入为 17,416.65 万元。报告期内，本项目公司已确认的销售收入为 9,913.00 万元，仍有部分工程正在验收中。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优化公司债务结构，降低资金成本，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的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具体方案请参见 2013 年 10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中期票据发行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3-032）。本项目已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目前公司已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89 号），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1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15）。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作出决议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由 18 个月修改为 12 个月。具体发行方案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2013 年 11 月 16 日的公告《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项目已于 2013 年 11 月 25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 4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372 号），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4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非公开发行股票批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13）。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

1、承诺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广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1) 广日集团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 广日集团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广日集团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其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3) 如广日集团（包括广日集团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其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广日集团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

(4) 对于上市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广日集团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5) 如出现因广日集团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广日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承诺时间：

(1)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25 日；

(2)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3 年 12 月 2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解决关联交易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1) 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广日集团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

(2) 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 杜绝广日集团以及其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广日集团以及其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4) 广日集团以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①督促上市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广日集团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②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

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3、承诺时间：

(1)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25 日；

(2)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3 年 12 月 2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公司与广日集团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均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公允，已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广日集团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关于维护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在广日集团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期间，广日集团将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彼此间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1) 人员独立①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中领薪。②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③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与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之间相互独立。

(2) 资产独立①保证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②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

(3) 财务独立①不干预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②不干预上市公司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③不干预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保证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共用银行账户。④不干预上市公司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保证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

(4) 机构独立①不干预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②不干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

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③不干预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保证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5) 业务独立①不干预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以及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②保证尽量减少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的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

(6) 保证上市公司在其他方面与广日集团及广日集团所控制的企业保持独立。

3、承诺时间：

(1)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25 日；

(2)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3 年 12 月 2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广日集团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四、关于保证置入资产不存在瑕疵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1) 若广日投资管理因实收资本调整的程序瑕疵而引起的民事责任均由广日集团承担，并放弃向广日投资管理追索的任何权利。

(2) 若广日投资管理因实收资本调整的程序瑕疵受到有关主管机关的行政处罚而遭受到的损失均由广日集团承担，并放弃向广日投资管理追索的任何权利。

(3) 若依照法律必须由广日投资管理作为前述事项责任的当事人或广日投资管理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广日集团在接到广日投资管理书面通知及相关承担责任凭证之日起十五日内以现金方式向广日投资管理作出全额补偿。

3、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25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广日集团所持广日投资管理 91.91%的股权已过户至上市公司名下，广日集团已经履行完毕向上市公司交付置入资产的义务，上市公司未因标的资产历史增减资程序瑕疵而承担责任或遭受损失，广日集团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五、关于落实现金分红政策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为了确保此次重组后上市公司关于利润分红的安排能够落实，广日集团作出不可撤销之承诺并保证：

(1) 上市公司执行有效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

(2) 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政策连续性和稳定性，并保证公司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有效实施。

(3) 在未来审议包含上述内容的利润分配议案时参加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确保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4) 在重组完成后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上述利润分配政策的章程修正案时参加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

3、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2 年 6 月 21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2012 年 7 月 6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修改后的第二百三十二条明确了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程序，广日集团已依据承诺参加股东大会并投赞成票。鉴于公司 2012 年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尚不足以弥补累计亏损，根据 2013 年 6 月 14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2014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由于母公司 2013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负值，公司 201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综上，截至报告日，广日集团切实履行了落实现金分红政策的承诺。

六、关于债务剥离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钢集团”）

2、承诺内容：

如任何未向上市公司出具债务或担保责任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向上市公司主张权利的，上市公司需向广钢集团发出书面通知将上述权利主张交由广钢集团负责处理，在此前提下，广钢集团需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并放弃向上市公司追索的权利，若上市公司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广钢集团在接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及相关承担责任凭证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作出全额补偿。如前述债权人不同意债权移交广钢集团处理，上市公司需书面通知广钢集团参与协同处理，在此前提下，广钢集团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并放弃向上市公司追索的权利，若上市公司因该等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广钢集团在接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及相关承担责任凭证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市公司

作出全额补偿。

3、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1 年 5 月 25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未出现原债权人向上市公司主张权利的情形，广钢集团不存在违反该等承诺的情形。

七、关于股份权属的承诺

1、承诺主体：广日集团

2、承诺内容：

(1) 广日集团持有的广日股份 61.13%的股权为最终和真实所有人，不存在以代理、信托或其他方式持有上述股权的协议或类似安排，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广日集团持有的上述股权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权利限制情况及其他权利瑕疵、产权纠纷以及可能被第三人主张权利等潜在的争议情形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2) 以上承诺是广日集团的真实意思表示，广日集团同意对该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3、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时间：2013 年 12 月 2 日；

4、承诺期限：长期有效

5、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报告日，广日集团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潘胜燊

2014 年 4 月 28 日

四、 附录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6,133,605.85	1,294,297,231.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33,294.43	29,730,525.00
应收账款	573,591,004.96	528,928,986.44
预付款项	227,778,326.36	195,322,063.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9,277,995.56	90,621,74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3,161,308.18	646,573,080.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660,775,535.34	2,785,473,629.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9,773,012.50	203,774,751.16
长期股权投资	1,639,942,580.40	1,584,196,453.27
投资性房地产	8,622,879.23	8,784,125.84
固定资产	686,351,483.90	545,769,231.48

在建工程	85,147,884.11	176,467,230.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2,123,545.27	122,759,091.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77,999.37	7,443,787.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199,972.57	22,199,972.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72,492.07	20,672,492.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13,011,849.42	2,692,067,135.96
资产总计	5,573,787,384.76	5,477,540,765.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000,000.00	1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113,331.89
应付账款	760,206,034.14	781,245,865.77
预收款项	653,714,288.69	634,392,449.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936,753.67	49,278,294.33
应交税费	117,041,694.31	107,233,989.83
应付利息	14,050,075.68	9,811,562.45
应付股利	66,094,827.95	66,094,827.95
其他应付款	59,403,819.03	51,673,826.8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299,735,560.80	299,496,902.5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35,183,054.27	2,129,341,051.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2,065,900.00	265,065,9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64,265.08	4,868,188.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6,430,165.08	269,934,088.94
负债合计	2,401,613,219.35	2,399,275,140.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88,518,324.00	788,518,324.00
资本公积	1,828,986,660.35	1,828,986,660.35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6,286,298.62	24,669,012.77
盈余公积	221,335,317.84	221,335,317.8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6,359,657.51	146,385,040.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505,700.69	-14,801,982.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86,980,557.63	2,995,092,373.79
少数股东权益	85,193,607.78	83,173,251.8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72,174,165.41	3,078,265,62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73,787,384.76	5,477,540,765.71

法定代表人：潘胜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广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9,025.02	9,510,80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99,510,816.89	1,099,510,816.89
其他应收款	125,170,219.69	119,663,115.39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27,970,061.60	1,228,684,741.3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38,060,092.26	1,638,060,092.2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1,617.20	352,286.8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8,401,709.46	1,638,412,379.14
资产总计	2,866,371,771.06	2,867,097,120.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50,000.00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000,000.00	2,032,39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	2,182,396.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000,000.00	2,182,39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88,518,324.00	788,518,324.00
资本公积	2,651,519,747.59	2,651,519,747.5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1,142,227.58	221,142,227.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6,808,528.11	-796,265,574.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864,371,771.06	2,864,914,724.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2,866,371,771.06	2,867,097,120.52

法定代表人：潘胜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合并利润表
2014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45,544,154.35	708,458,045.64
其中：营业收入	845,544,154.35	708,458,045.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5,177,343.15	674,726,762.78
其中：营业成本	665,351,272.41	570,120,706.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68,162.69	3,642,932.37
销售费用	28,329,740.47	26,098,260.41
管理费用	89,426,952.22	72,082,966.39
财务费用	5,901,215.36	2,781,897.4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315,463.69	44,919,582.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955,463.69	44,819,582.5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682,274.89	78,650,865.43
加：营业外收入	2,242,131.71	1,537,265.35
减：营业外支出	1,651,720.84	759,986.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573.17	1,851.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2,272,685.76	79,428,143.99

减：所得税费用	10,392,527.06	8,223,203.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880,158.70	71,204,940.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974,616.68	68,230,720.22
少数股东损益	1,905,542.02	2,974,220.0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41	0.08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41	0.0865
七、其他综合收益	423,718.69	
八、综合收益总额	92,303,877.39	71,204,940.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398,335.37	68,230,720.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5,542.02	2,974,220.05

法定代表人：潘胜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母公司利润表

2014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52,930.40	164,299.94
财务费用	-9,976.94	-7,724.8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2,953.46	-156,575.12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2,953.46	-156,575.12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2,953.46	-156,575.12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2,953.46	-156,575.12

法定代表人：潘胜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3,185,182.48	870,853,890.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0,367.72	293,921.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	2,876,658.18	60,916,865.07

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452,208.38	932,064,677.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6,699,601.73	771,650,333.2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049,584.82	79,877,861.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46,705.41	36,110,985.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078,417.79	85,430,063.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5,674,309.75	973,069,24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222,101.37	-41,004,566.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1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2,180.00	

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983,543.58	41,279,068.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505.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83,543.58	41,343,574.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41,363.58	-41,343,574.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6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0	6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25,197.38	29,051,279.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25,197.38	39,051,27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74,802.62	20,948,720.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588,662.33	-61,399,420.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70,648,562.79	896,668,904.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059,900.46	835,269,484.08

法定代表人：潘胜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年1—3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81.64	7,93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1.64	7,93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000.00	10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82,565.72	64,50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2,565.72	164,50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1,784.08	-156,575.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		

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21,784.08	-156,575.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10,809.10	2,887,644.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9,025.02	2,731,069.64

法定代表人：潘胜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裕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志雯